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學士班修業暨學位授予規定

108年09月19日108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111年01月14日110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113年12月27日113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114年04月16日11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一、授予學位中、英文名稱一覽表

	系所中、英文名稱	授予學位名稱		· 公 田 业! 名
		中、英文名稱	英文縮寫	適用對象
學士	化學系 Department of Chemistry	理學學士 Bachelor of Science	B. S.	114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

二、學士班修業規定

(一)畢業最低總學分:128學分

(二)學校共同教育學分:32 學分(參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通識修業規定)

(三)化學系專業必修學分:52 學分(附表 A)

(四)化學系專業選修學分:23 學分(附表 B)

選修核心課程分為A、I、O、P、R等5組,每組必選修至少一門。

(五)自由選修學分:21 學分

- 三、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 2 年級之國外或港、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,以同等學力入學者,應增加畢業應修自由選修學分數至少 12 學分。
- 四、教育學程:依據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」甄選本系師資生, 要點中若有未規定事項,悉依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」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規定經本系系務會議及理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,送教務會議審議後公告實施,修正時 亦同。

附表A

一年級 (22 學分)	二年級 (19 學分)	三年級 (11 學分)			
普通化學甲(一)(3,0)	有機化學(一)(3,0)	無機化學(一)(3,0)			
普通化學甲(二)(0,3)	有機化學(二)(0,3)	無機化學(二)(0,3)			
普通物理乙(一)(3,0)	有機化學實驗(一)(1,0)	物理化學-熱力學 (3,0)			
普通物理乙(二)(0,3)	有機化學實驗(二)(0,1)	物理化學實驗 (2,0)			
普通化學實驗(一)(1,0)	分析化學(一)(3,0)				
普通化學實驗(二)(0,1)	分析化學(二)(0,3)				
普通物理實驗(一)(1,0)	分析化學實驗(一)(1,0)				
普通物理實驗(二)(0,1)	分析化學實驗(一)(0,1)				
微積分乙(一)(3,0)	物理化學-量子化學 (0,3)				
微積分乙(二)(0,3)					

附表B

M & D						
組別	【					
I	配位化學概論[2]、群論之化學應用[2]、無機化學實驗[2]、奈米材料合成及鑑定[3]、 材料化學導論及實作[3]					
1	計算化學與分子材料設計(EMI)[3]、過渡金屬錯合物:結構與分子軌域(EMI)[2]、分子 對稱與光譜(EMI)[2]					
О	有機光譜學[3]、有機實驗技術(一)[1]、有機實驗技術(二)[1]					
P	化學數學[3]、原子分子光譜學[3]、量子化學[3]、化學動力學[3]					
_	儀器分析化學[3]、高分子化學[3]、工業化學[3]					
A	分析特論(EMI)[3]					
R	進階化學專題研究(一)[2]、進階化學專題研究(二)[2]、科學文獻探討(一)[2]、科學文 獻探討(二)[2]、化學產業實習[2]					
未分組	化學線上輔助學習(一)[1]、化學線上輔助學習(二)[1]、化學原理及科學導論(一)[1]、化學原理及科學導論(二)[1]、機器學習演算法之化學應用[3]、化學鍵[3]、科學實例操作(一)[2]、科學實例操作(二)[2]、科技英文[2]、儀器分析(一)[2]、儀器分析(二)[2]、尖端化學導論(一)[1]、尖端化學導論(二)[1]、化學教材教法實驗(一)[1]、化學教材教法實驗(二)[1]、火端化學研究[1]、分子模擬[3]、物理化學特論[3]、產業實習[1]、奈米材料與永續化學[3]、儀器與化學在文物保存及修復上的應用(一)[2]、儀器與化學在文物保存及修復上的應用(一)[2]、儀器與化學在文物保存及修復上的應用(二)[2]、有機化學專題研究(一)[2]、人樣器分析實驗(二)[2]、有機化學專題研究(一)[2]、有機化學專題研究(二)[2]、有機化學特論[3]、生物化學[3]、生物化學特論[3]、高等生物化學(二)[3]、物理化學-動力學光化學(EMI)[3]、化學鍵特論(EMI)[3]、當代化學文獻導讀(一)(EMI)[2]、當代化學文獻導讀(二)(EMI)[2]、高等生物化學(一)(EMI)[3]、金屬有機化學(EMI)[3]					

備註:

未列於上述之課程,以開課當學期規定為主。